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十三五”工作总结及“十四五”工作谋划

十三五期间，宁县市场监管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针，以商事制度改革为抓手，大力推动市场主体发展，全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努力优化经济发展和消费环境，着力打造非公党建“升级版”，全面加强党风政风转变和队伍素质提升，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原宁县食药监局荣获2017年度全省食品药品先进集体，宁县市场监管局荣获2019年度全市市场监管工作二等奖。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加强党建，狠抓基础工作。目前，系统设中共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下设党支部13个。8个工商所（分局）党支部由所属乡镇党委管理。现有党员116人，培养入党积极分子3人。一是机关党建工作水平明显提升。局党委与各支部分别签订了《基层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建立了党建工作督查通报制度，把党建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健全了《党委班子联乡规定》，确保了基层党建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投资11万元高标准完成了各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和党员远程教育“智慧云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了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工作水平。以每月10日固定党日活动为载体，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开展了

习总书记系列讲话、视察甘肃时的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十九大精神、《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党章》等学习教育。党员年均记学习笔记3万字以上，撰写心得体会5篇以上；认真落实了“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和党员积分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及时分析研判网络舆情，加强对系统干部职工建立的微信群、QQ群管理。年均上廉政课1次，组织警示教育2次、廉政谈话10人次，开展基层党建工作督查2次。二是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取得了新成效。修订完善了非公党建办、党建工作站、党建指导员等工作制度及考核制度33项，发放党组织工作手册200本。积极引导非公企业党组织和党员深入开展了“五比五争创”、“劳动技能竞赛”、“三岗联创”等12项主题实践活动，指导96户企业党组织，把建设“双强六有”党组织、强化党员党性法纪和增强理想信念、服务企业发展与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相结合，有效提升了党员队伍整体素质。深入开展了“组织找党员、党员找组织”为主要内容的“双找”活动，加强对流动党员的排查登记，确保全覆盖。培养入党积极分子40名，发展党员14名，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6户。三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推进。严格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及党中央、省市县委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总体安排部署，始终按照“有黑扫黑、有恶除恶、有乱治乱”的总体要求，结合职能职责，精心组织，周密安排，主动作为，严厉打击市场经济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和“市霸”、“行霸”、“菜霸”等黑恶势力，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受到了省市县督导组的充分肯定。局党委坚持每

月 1 次专题会议，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了研究部署，成立了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制定印发了《宁县市场监管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召开了宁县市场监管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召开了局党委班子、各乡镇监管所、直属机构负责人专项斗争责任约谈会议。结合行业特点，对辖区内批发市场、商贸集市、餐饮、娱乐场所等行业和场所欺行霸市、强买强卖的“市霸”“行霸”“菜霸”等黑恶势力和市场乱象乱点线索开展了集中、滚动排查，做到了线索排查全覆盖、无死角。先后出动执法人员 1500 人次，检查企业（个体户）2400 户次、商场 400 户次、集贸市场 18 处、集中交易点 9 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22 户 467 台。同时，以“整治市场乱点乱象”为抓手，把专项斗争与市场整治相结合，先后开展了农村假冒伪劣商品、“双节”市场、食品、药品、保健市场乱象、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等市场专项整治 6 次。2018 年，查办县扫黑办转交宁县李军、李涛涛销售不合格复合肥案件 2 起，罚款 9221.5 元；2019 年，查扣侵权防冻液 25 桶、润滑油 5 桶。2020 年核查处置市场乱点乱象线索 12 条（自查摸排线索 1 条，市局交办线索 2 条，县扫黑办交办线索 8 条，县委办交办省委书记留言板 1 条）。同时，我局认真开展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走访摸排，对群众反映个别学校门前违规向学生出售香烟、垃圾食品、“三无食品”的乱象制定了具体实施方案，集中力量进行了重点整治。积极开展了形式多样的专项斗争宣传工作，广泛宣传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打击重点。共组织专项斗争宣讲 8 场次，制作悬挂专项斗争宣传版面 8 处、宣传横幅 18 条，张贴宣传标语 180 份，动员企业及个体户利用 LED 显示屏

滚动播放专项斗争宣传标语 120 条，发放宣传资料 5200 余份。定期不定期由局党委班子成员带队，深入乡所对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及时纠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倒逼系统各级持续推进专项斗争，确保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二）狠抓监管，市场秩序逐步好转。一是商事制度改革取得实效。多证合一、证照分离、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企业名称自主申报登记管理、简便经营场所注册登记，以及“四办”等多项改革顺利开展，市场活力得到进一步激发。全县市场主体累计 13943 户。深入推进行政许可改革，精减、取消了 5 项（企业集团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设立分公司备案）法律法规无明确规定的申报事项，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实行“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站式服务”，实现了企业一件事情“最多跑一处”。二是新型监管机制基本形成。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了抽查检查、信用管理、联合惩戒的操作流程和时效规定，实现了工作流程、执法力度和监管手段“三统一”。自 2016 年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以来，我局共开展部门内双随机抽查 90 次，抽查市场主体 2722 户，牵头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 4 次，抽查市场主体 107 户，参与跨部门联合抽查 7 次，抽查市场主体 78 户。强化市场主体信息公示，督促开展年报工作，全县各类市场主体年报公示率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协调推进联合惩戒，累计向社会公示市场主体异常信息 569 条、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 17 条，“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监管格局初步形成。三是质量强县战略深入实施。加强质量安全监管，加大产品质量抽查和监测力度，承担市级监督抽查 14 类 246 批

次，移交不合格产品后处理 31 起；巡查煤炭生产经营企业 4 户，监督抽查煤炭 125 批次，移交不合格煤炭后处理 1 批次。承担各类监督抽查和委托检验任务 23300 多批次，不合格 111 批次，合格率 99.5%，免费检定计量器具 7738 台（件）。四是质量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加大食品安全监管力度，开展食品生产企业主体资格清查，全县食品企业建档 3011 户，1035 户食品生产企业、大型食品批发企业、餐饮企业加入电子追溯平台。组织开展了“三小”食品、校园周边食品专项整治，有效解决了群众反映突出问题。加强餐饮服务监管，“明厨亮灶”实施率达到 98%。备案农村集体聚餐 1.63 万起。加大抽检监测力度，全面完成了食品监督抽查任务 and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理任务。规范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制定落实了药械化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和实施细则，组织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上报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报告 1154 份。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了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责任体系，深入开展了工程建设领域特种设备风险排查和专项整治。指导相关单位健全完善管理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组织开展了电梯应急救援演练，提升了应急处置能力。五是市场竞争环境不断改善。组织开展了市场领域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加大稽查执法办案工作力度，2016 年至 2020 年累计查办各类违法违规案件 960 起，罚款 259.67 万元。食品案件主要是过期食品、抽检不合格、无证经营等问题，药械化案件主要是无证经营、给无证单位配送、非法渠道购进、药品运输储存条件不符合要求、经营假劣药品等问题。

（三）精准发力，脱贫攻坚稳步推进。按照县委、县政府的

安排部署，着力在精准施策上出实招、在精准推进上下实功、在精准落实上求实效。成立了县局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明确了分管领导和驻村工作队员。坚持高标准规划引领，全系统帮扶干部通过与建档立卡贫困户面对面勾通、指导，结合户情制定“一户一策”方案，落实草蓄、劳务、种植等产业增收措施。县局 83 名帮扶干部共帮扶建档立卡户 390 户，其中未脱贫户 152 户，巩固户 238 户。2018 年兑现落实产业奖补资金 234.8 万元，引导 60 户贫困户加入县级产业发展合作社。动员 86 户 115 人次参加了县乡镇举办的 11 类农业实用技术和技能培训，提升了贫困户致富技能。全力排忧解难暖民心，全体帮扶干部勤走访、多亲近、交实心，先后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和一般农户走访 140 余次，为新庄镇桥子村贫困群众捐赠农用地膜 30 卷，慰问困境儿童 3 名，每人发放慰问金 300 元，向新庄桥子小学捐赠各类图书 1000 余册，为焦村镇下个村村部捐赠空调 2 台。帮助 3 名残疾贫困群众申领了残疾证和轮椅，解决了 6 户邻里地界矛盾纠纷。

二、“十四五”工作打算

“十四五”期间，我们将在总结过去工作的基础上，吸取经验教训，强化工作举措，紧紧围绕履职尽责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一）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严格落实党章规定，旗帜鲜明地抓党建、强队伍、固根本。一是**加强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

真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领导干部要发挥以上率下作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用好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重要载体，确保全面从严治党落到基层、落到每一名党员。二是**加强作风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四风”变异反弹，推动作风持续好转。大力弘扬以实为本、以真为要、以干为先的作风，坚持说到做到，即说即做，安排工作责任到人，落实过程有人跟踪，落实情况及时反馈，落实受阻积极协调，落实不力从严问责，全力抓落实、干到位、见成效、创一流。三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和分工负责原则，用集体的智慧和力量带好队伍、推动工作。坚持把业务培训作为长期性、基础性、根本性任务来抓，领导带头，全员参与，积极参加各类培训，组织开展岗位大练兵，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二）加强非公党建，全力保障非公经济健康发展。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党的建设，是县委赋予市场监管部门的重要职责，我们将不辱使命，勇于担当，积极作为。一是**全力扩大“两个覆盖”**。突出抓好非公经济组织集聚的商业街区和经济园区等非公经济组织党的组织覆盖工作。加大“空壳”党支部清理力度，认真做好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提升工作，优化非公经济组织党组织结构，在保证覆盖质量和企业基数不降低的基础上，力争党组织覆盖率达到70%以上。二是**着力推进非公企业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围绕《甘肃省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手册》，深入扎实做好学标对表、争创达标工作，建立一批非公党建直接联系点，创建一批非公党建示范点和标准化党支部，示范带动非

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三是积极推进“百企帮百村、党建促脱贫”行动。广泛动员广大非公企业，积极投身脱贫攻坚行动，发挥企业优势，以产业扶贫、技能扶贫、就业扶贫、电商扶贫等方式，扎实开展帮扶工作，在脱贫攻坚帮扶中充分发挥企业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同时，指导督促非公企业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制度，持续开展“三岗联创”和“三亮”活动，不断促进党建工作与促进企业发展深度融合。四是全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推动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 28 条措施》各项优惠政策落实，切实释放市场红利，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便利条件，有效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

（三）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不断释放市场主体活力。坚持以商事制度改革为主线，深化企业准入准出改革和行政审批改革，不断创新举措，着力解决“准入不准营”、市场退出难等突出问题，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一是深入推进“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强化部门协同配合及信息共享，加强部门间数据推送、接收、反馈、公示。在有序实施第一批 106 项“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的基础上，实现改革事项全覆盖。推动电子营业执照跨区域、跨行业、跨领域应用，启用换发新版营业执照。二是深入推进注册登记便利化。将企业登记注册时间严格控制在 3 个工作日内，确保实现对社会的公开承诺。加强业务培训和宣传引导，提高“政银便民通”使用效率。实施“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改革，提高无纸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使用效率。简化企业注销流程，实现企业注销一网服务。三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认真落实“四办”改革和“最多跑一次”要求，进一步简政放权，

着力在简化程序、精简材料、再造流程、方便办事等方面下功夫，让企业多用时间跑市场、少费工夫跑审批。**四是进一步加强办事窗口规范化建设。**全面贯彻“三集中、三到位”工作机制，落实“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政务服务模式。依法公开行政许可有关信息，落实一次性告知、首问责任、限时办结、服务承诺等制度，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

（四）靠实风险防范责任，抓好重点领域安全监管。针对重点消费和民生领域问题，不断加大监管和执法检查力度。**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加快推动食品安全电子追溯系统平台建设工作。深入实施“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和“百家企业示范引领行动”，推动“透明车间”“阳光仓储”提档升级，积极推广“4D厨房”管理模式，“明厨亮灶”实施率达到98%以上，校园实施率达到100%。开展乳制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肉制品生产过程管理规范提升行动。开展小作坊、小餐饮综合治理，鼓励和引导小餐饮进入市场集中经营。加强食用农产品（食品）批发市场规范管理和食品快检工作，强化食品配送、食品仓储规范化管理，确保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大力开展农村食品安全治理，有效解决“山寨食品”“五毛食品”、过期食品等顽疾。深入开展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年活动，加强对学校和幼儿园食堂、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小饭桌”托餐经营户和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监督检查。**二是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做好辖区内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药品质量日常监管、违法行为查处和各类专项整治等工作，开展疫苗、特殊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执业药师在职在岗

等专项整治，做好基层过期药品清理和回收工作。切实加强药品安全舆情监测、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报告。全面开展辖区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化妆品监督抽检和安全风险监测，抓好化妆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以及网络销售和第三方平台全面监管，严厉打击非法添加、虚假宣传和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行为。三是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对涉及重点日用品、农资、建筑家装材料等产品，分批开展监督抽查，及时向社会发布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及时发布风险隐患预警信息，确保公众消费安全。加强对工业产品生产监督，严把出厂检验关，从源头上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四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推进特种设备打非治违、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大检查，进一步强化重点领域、重点时段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实现“四个 100%”，即在用特种设备注册登记率 100%、特种设备无证生产查处率 100%、操作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重大隐患整改率 100%。推进落实特种设备监督管理平台应用，动态掌握辖区内特种设备底数，准确、完整、及时录入监管数据。认真落实省、市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大对电梯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抽查力度，确保辖区电梯安全运行。

（五）提升综合执法效能，持续营造良好市场环境。强化综合执法，打破行政性垄断，防止市场垄断，维护公平的市场竞争秩序。一是加大综合执法力度。依法查处各类违法案件，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推进综合执法规

范化，落实案卷评查、考核评价、责任追究等制度。健全执法工作制度机制，提升综合行政执法效率。健全综合执法督查督办、案件线索核查转办、信息归集公示等制度，构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积极开展扫黑除恶、扫黄打非、打击非法集资等综合治理专项行动，维护社会稳定。二是**加大价格监管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开展小微企业收费政策落实情况检查，整治乱收费行为，督促取消违法违规收费项目。规范电网和转供电环节价格，确保降价措施惠及终端用户，打通降价“最后一公里”，切实降低企业用能成本。组织开展教育、医药、电商价格专项治理，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强化审查制度实施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大对市场混淆、虚假宣传、侵犯商业秘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处力度。三是**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优化消费环境，开展放心消费环境创建活动，积极推动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落实，推动大型零售企业线下无理由退货制度试点工作，落实电商企业和电视购物经营者自觉履行七日无理由退货规定。加强12315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实现12315绿色通道成员单位、在线消费纠纷解决企业零的突破，并不断扩大覆盖面，推动建立消费纠纷快速和解、源头治理和多元化解机制。

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25日